

大狀重審歷史 出書抗洗

陳志海：史家多美化 批古可鑑今

特稿

中國歷史課本裏，南宋名將岳飛抗金，「壯志飢餐胡虜肉」，英雄留名千古；隋煬帝開運河三征高句麗，暴君遺臭萬年。從舊日史事，認識國族如何走到今天。惟是與非，功與過，評價有多正確？資深大律師陳志海視歷史如案件，以法庭思維察看史家之言，寫成兩冊歷史通識書。他強調國家為「強身健體」，必美化歷史為國民洗腦，「全世界都有，避唔到」，冀鼓勵批判思考舊日歷史盲點，借古鑑今，解構現時社會的種種爭議。

明報記者 何偉畧 謝美琳

兩書一中一英，同按朝代劃分章節，中文本探討中國歷史，以及中與日、韓和越三個近鄰的歷史軼轍；英文本論述同一時代西方世界的變遷。書中以「黑字」論述史事，「紅字」是陳志海的「警告」，提醒讀者「小心洗腦」：「世界有好多怪事，因為有班既得利益分子，要延續現狀，愈長愈好。佢哋搵一班飽讀詩書、好叻嘅人，畀101個理由解釋呢個現狀係咁……乜嘢高人也嘢博士……多數呢啲人講嘅嘢人哋唔係好明，不過你諗住佢咁叻，心想我唔識嘢，梗係佢咁。呢個現象，兩千年來不斷發生」。

批岳飛壯志飢餐胡虜肉不文明

陳眼中的歷史怪事，多不勝數，他舉例稱「中華文化講文明講禮儀，但岳飛壯志飢餐胡虜肉，食人肉食得咁有型，仲要笑住飲血」，坦言判斷是非毋須學富五車，「你用常識、常理去處理，好多嘢都處理到，會發覺世界好多嘢唔make sense（合理）」。書中又以清朝林則徐、康有為等漢人為滿洲人效力，他們往往要面對「忠」的問題，又如1960年代後期，華人警察曾被「愛國人士」形容為「黃皮狗」，「他們當時要不要『反英復清』或『反英反清復明』呢？」

書中對史觀提出的疑問，質詢昨天亦思考今天，如國民教育。陳說「全世界都推（國民教育），應該避唔到」，他認為教育歷史應向學生提供史實，讓他們獨立思考對錯，「我同大學教授討論過，但佢話我發夢，因為國家想強大，必然美化自己歷史，矮化鄰國」，歷史成為國家洗腦工具，當「圍住你嘅（鄰國）都推（國民教育），你唔推，差不多必然走上亡國之路。人哋齊心，你鬆鬆散散」。

不過，陳指各國各自論述，從小灌輸愛國心，「中國人讀中國的書，日本人讀日本的書，好難唔敵對」，要避免洗腦，應如法庭審案審視歷史，「聽埋對方辯護，睇吓鄰國點寫我哋，睇吓人哋主流點講，睇吓人哋點講我哋。人哋抹黑你，都可能係咁」。

港人終察覺中港對普選「同牀異夢」

書中提及古希臘哲學家蘇格拉底，認為雙方必先對議題有共識，否則討論是徒然。陳藉此舉例「對普選意義沒有共識，討論是否浪費時間」。他憶述1980年代與「師父」李柱銘的往事，「希望我師父唔介意」。當時中英正為香港前途談判，李獲邀加入基本法起草委員會，「畀人統戰」，他與李談論時事，李覺得內地「有乜咁惡呀，都係講道理，大家其實諗嘢差唔多」。但陳另有看法，「呢個表面咋，表面上講同一個概念，但大家諗嘢係唔同」，兩師徒工作忙碌，之後亦未再多談。

數年前，陳志海與一名立法會議員在街頭閒談，提醒對方中港對「一人一票」和「普選」各有定義，「佢話無可能（沒有共識）呀，呢啲基本概念」。直至近年，陳認為港人終於察覺中港對普選「同牀異夢」，「呢一兩年，香港人瞓醒喇」。

他指內地一切決定，皆基於無產階級專政，「一定要有利於我，我話事」，如內地憲法明示司法獨立等；他強調此事沒有誰對誰錯，內地沒欺騙香港，是港人「知己不知彼，自己慳居」，視西方價值為普世通行，「內地根本唔係咁諗，咁樣傾，蹉跎歲月」。

討論普選 香港要先理解內地

陳認為繼續討論普選，香港要先理解內地，「你可以繼續用英美核心價值觀，但起碼要理解同胞點睇政府嘅本質同功能，香港嘅制度點樣先唔會搞禍大陸，咁就容易傾」。

至於另一具爭議的同性戀課題，陳志海說「你不喜同性戀，我卻遇過有人對異性作嘔」，用自己的尺量度他人，無異家長式做法，有違民主，呼籲社會放低偏見，用常識去接受他人。被問及假若子女是同性戀，他稱，「我是中國人，會顧面子，感性上絕對不開心，接近傷心。但理性回來，我一樣尊重他們的權利，捍衛他們的權利」。



▲陳志海的著作中文本名為《古今中外》，以16字「增加通識、知己知彼、減少偏見、獨立思考」總括著書大意。英文本《All Kinds of Everything》亦有相似的勸勉。（劉焯陶攝）



▲現實法庭裏，大狀打官司不會手舞足蹈，脫下戰袍才見眉飛色舞。個又一個歷史例子，「論盡」中西，不禁揚起雙手，「激情」解說。

陳志海新書質疑

1. 相傳黃帝助炎帝打敗蚩尤

陳志海解讀：有關於黃帝的事情，都只是文字史前的傳說，甚至可以說是神話，不可以當為歷史事實……為什麼司馬遷和錢穆都把有關黃帝的傳說寫成好像歷史一樣？如果有一天「嫦娥奔月」的傳說亦被寫成歷史，最早登陸月球的便應該是中國人了！



2. 五代十國大臣馮道，自稱「長樂老」，曾服務四個朝廷、六個皇帝

陳志海解讀：馮道究竟是盡職守的公務員（政治中立）還是無廉恥的人？他當官時未被指摘，為什麼幾十年後被歐陽修斥為「無廉恥」？……何為「忠」？是不是既得利益者發明控制別人的工具？……我們應該怎樣看香港的高官——他們在「主權回歸」前「效忠」倫敦，之後卻「效忠」北京？如果他們服務對象是香港市民，哪為什麼這是有問題的呢？



3. 清朝義和團扶清滅洋

陳志海解讀：殺外國使節、殺傳教士、殺洋人、殺信洋教的人、殺用洋貨的人、圍攻教堂等等，是不是恐怖分子行為？

4. 孫文（孫中山）鼓吹三民主義，建立共和政制

陳志海解讀：孫文推翻滿清前，口號仍是「驅除韃虜，恢復中華」，韃虜指滿洲人，孫似乎不視滿洲人為「中華」，是革命成功後改倡「五族共和」。孫文和一批革命人士（包括宋查理、鄭觀應和王韜），是不是都是「三合會」會員，而孫文更是一個「紅棍」？

（網上圖片） 明報製圖

親歷保釣萌著

陳志海讀大學期間，親歷大學生保疑問惹來仇視，繼而有感史書之言滿產生著書立說的念頭，希望提出問題冀改變世界，「一個傳一個，希望狼」。

他憶述，1973年路經中大眾志堂——當時眾學生高呼打倒日本，「唔係倒」，他卻「細路仔唔識世界」而幾自語問「中國人基於乜嘢理據話釣魚非常敵對態度，走慢啲，可能有性命唔得呀？」

「歷史重要事件 最好兩邊睇」

陳多年來周遊列國，造訪各地博物館歷史書，盡是美麗故事，隱惡揚善，侵略鄰國，易地而處卻是另一畫面要事件，最好兩邊睇，故泛起出書完成首兩本著作後，未來希望寫成餘近百年中外歷史的盲點。

專業的大律師理應非常謹慎和細心，志海當然也不例外，連前來訪問的記底。陳十多年來僅接受過3、4次希望以自己的「辛酸史」勉勵後輩，除外。雖然陳早已實現當「富貴閒人辛酸史」仍值得再說。

陳志海小時家住深水埗，學業成績光劍影」下生活。升中派位落空，中校，直至中六因為斬人場面而頓悟，入中大歷史系，之後進入港大法律系1979年開始執業，師承資深大律師。陳志海以4028萬元購入山頂和計已升值逾3億元。2004年，他捐了法學院。陳笑言，「話自己冇錢會畀嘢大致做到，唔好畀咁多慾望迷住，無住過，淨係house warming嗰日最多」。